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鄭雅文
電話：06-2991111-8616
傳真：06-2982639
電子信箱：tnmwww@mail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0406879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(0687994A00_ATTCH1.tif、0687994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臺南市政府於104年7月8日公告登錄「安平迎媽祖上香山」、「將軍苓仔寮保濟宮冬至送火王」及「六甲大丘三角頭請佛蒞庄」為市定民俗及有關文物，公告「東山碧軒寺迎佛祖暨繞境」公告表內容為涵蓋佛祖出巡十八重溪內，請於相關課程納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104年7月8日府文資處字第1040644784A號函暨依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第59條、《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登錄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》第2條、第4條及第6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依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第62條規定：「為進行傳統藝術及民俗之傳習、研究及發展，主管機關應協調各級教育主管機關督導各級學校於相關課程中為之。」
- 三、綜上所述，請將旨揭市定傳統藝術及相關保存者融入相關課程中實施。
- 四、檢送公告文、公告表各乙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



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、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社會教育科

2015-07-20
08:28:17
電子公文

裝



訂

線

